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中国轻工珠宝首饰中心 文件

中轻联工艺〔2021〕192号

关于举办2021年中国首饰玉器“百花奖”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相关行业组织及工艺美术从业人员：

为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引导广大首饰、玉（石）器从业人员追求卓越，多出精品，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和中国轻工珠宝首饰中心将于2021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期间，举办“2021年中国首饰玉器‘百花奖’”（简称“百花奖”，下同）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主办单位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中国轻工珠宝首饰中心

二、评选原则

继承传统、立足当代；总量控制、优中选优；客观公正、公平严谨；弘扬文化、引领行业。

三、组织机构

（一）评选工作领导小组

评选工作领导小组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轻工珠宝首饰中心有关领导组成。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百花奖”评选的领导组织工作，研究决定评选工作重大事项，协调解决评选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下设评选工作办公室、评审组、监督组。

（二）评选工作办公室

评选工作办公室由主办单位相关领导及有关人员组成，评选工作办公室负责日常事务与具体组织工作，以及评选工作领导小组重大决定的落实工作。

（三）评审组

评审组负责对参评作品进行现场评审和评分。

（四）监督组

监督组负责对评选全过程进行监督，受理有关举报和投诉，负责核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四、申报、评选办法

（一）申报

1. 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参展单位或个人均可自愿申请报名参加百花奖评选，参评作品范围为玉、石类雕刻，翡翠、琥珀、水晶雕刻。申报人对照具体要求，每个展位可选取 1-3 件参展作品进行申报。选择参加“百花奖”的展位，不可同时参加“百鹤杯”工艺美术设计创新大赛。

2. 个人申报作品通过公众号(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或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官网(<http://cace.cnlic.org.cn/>)报名，在线

填写作者及作品相关信息，并上传作品图片，完成作品网上申报工作（网上申报确认提交后，系统将自动生成参评作品申报表）。

作品申报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8 日止。

3. 中国轻工珠宝首饰中心对拟参评作品进行初审。

4. 参评作品须在当届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上全天展出，不能展出者视为自动放弃资格。

（二）评选

1. 奖项设置：设百花金奖、银奖、铜奖；

2. 评选流程：在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期间，由评审组对参评作品评分。办公室对评分进行汇总，按分数高低排序，经领导小组研究审议确定最终获奖名单。获奖作品及获奖名单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及中国轻工珠宝首饰中心官网发布。

（三）评选时间及地点

1. 评选时间：2021 年 9 月 9 日至 12 日

2. 评选地点：南京国际展览中心（南京建邺区燕山路 199 号）

（四）颁奖

百花金奖获奖者登台领奖，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轻工珠宝首饰领导及嘉宾向获奖者颁发奖牌和获奖证书。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8396549、68396551、68396342

Email 信箱：cace@cnlic.org.cn

谢昭华：13488849996

张 秦：18610817323

贾高峰：13693565888

附件：2021年中国首饰玉器“百花奖”参评作品网上填报说明



2021年6月30日

附件：

2021年中国首饰玉器“百花奖” 参评作品网上填报说明

一、官网报名

1. 登录

请登录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官网(<http://cace.cnlic.org.cn/>)，点击“展商服务——我要参展”，进入参展信息申报页面。

此次参赛作品申报只针对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参展商，参赛作品申报登录用户名及密码为参展报名时已注册的手机号和密码。

2. 在线填报

进入参展用户中心界面后，点击“参赛作品申报”，依次填写参赛作品名称、作者、创作说明，按照要求上传作品照片。依照百鹤奖申报办法，可根据展位具体数量依次添加需要填报参赛作品的表单。

阅读“本申报作品系本人创作，未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填报信息真实有效”的声明，点击其后“确认”按钮，确保所填信息合法、有效。

确认所有信息填写完整、准确后，点击“保存并提交”按钮，完成作品网上填报工作。作品填报信息一经提交，不允许修改。

注：未报名参展或展位未确定者暂不能完成参赛作品网上申报工作。

二、通过官方微信平台报名

通过搜索“中国工艺美术博览会”，关注官方微信服务号，点击“我要参展”进入参展信息申报页面。登录后操作方法与官网在线填报相同。

如填报相关问题，请拨打技术咨询电话010-68396300。

